

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4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在办公楼会议室现场召开,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洪泽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。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和管理实际,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如下调整:

1.设立党委办公室、法律事务室、技术研究部、招投标采购中心、分析测试中心。

2.公司办公室(董事会、监事会办公室)更名为公司办公室,规划发展部更名为战略管理部、资产与工程管理部更名为资产运营部、安全生产管理部更名为质量安全管理部、智能化推进部更名为信息化中心。

3.公司办公室和党委办公室合署办公,证券部和董事会办公室合署办公,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和法律事务室合署办公。

4.撤销公司办公室内设机构法律事务室;撤销房产管理部,房产管理部职责转移至影像材料事业部综合部;原资产与工程管理部相关职责转移至影像材料事业部装备部。

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30日